

27

本堂像淮省費領云何前

經手後年分行各區商署商道照

在案外強委辦理情刑以付查入

以知

王季耕



第三排

0963

湖北省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代電

三十一 五十五專二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廿九日收到

914

7753

事 由

為轉報松滋縣辦理搶購江北物資各情一案祈鑒核由

恩施省主席陳鈞鑒：查前奉鈞府業特字第一四五號代電附抄發湖北臨時參議會第二屆第一次大會決議案令積極搶購戰區物資一案當經轉飭各縣遵辦去後茲據松滋縣本年五月六日嚴字第13566號代電稱查此案前轉奉省政府特字第一三五二號令飭各節到縣遵即令飭各鄉鎮長發動縣屬商民呈請本府發給證明文件集體向江北營運物資南渡並經令飭各鄉鎮長隨時予商民以便利至查禁敵貨及禁運資敵本府除飭所屬各鄉鎮長各自衛中隊隨時注意偵查外餘悉依照規定呈准委託縣屬之沙道觀海關辦事處負責辦理除遵照奉頒調節資源實施方案案積極發動民衆渡江搶購物資南渡外理合將遵辦情形電請鑒核轉呈等情理合據情轉呈

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時

省建字 1280



29

湖北省第四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

事由

鈞府鑒核職何紹南印長大印

年 月 日

號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